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揭阳市推行 居住证制度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13〕11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鉴于揭阳市推行居住证制度工作领导小组部分成员的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的揭阳市推行居住证制度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谢耀琪（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陈家斌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陈俊钦（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）

成 员：李 敏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张细平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）

倪任华（市教育局副局长）

林小彭（市民政局副局长）

陈和清（市司法局副局长）

方海宏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吴锦波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调研员）

谢真华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）

李文胜（市文广新局副局长）

林海明（市卫生局副局长）

刘双义（市人口计生局副调研员）

罗木海（市地税局副局长）

袁宏波（市物价局副局长）

林春雄（市工商局副局长）

韦子庆（市法制局副局长）

陈少平（市新闻办副主任）

吴群辉（团市委副书记）

罗秋鹏（市总工会副主席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，由李敏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黄小凤（市公安局）任副主任。工作任务完成后，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自行撤销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3 年 1 月 30 日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市区基准 地价评估及建立“三旧”改造项目区片价 修正体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13〕12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、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市区基准地价评估及建立“三旧”改造项目区片价修正体系有关工作的领导，市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区基准地价评估及建立“三旧”改造项目区片价修正体系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人员如下：